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中纺标检验认证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

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保荐机构”）作为中纺标检验认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纺标”、“发行人”或“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对发行人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浙江中纺标检验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中纺标”）、中纺标（福建）检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中纺标”）增资实施募投项目事项进行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增资的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2 年 8 月 29 日出具《关于同意中纺标检验认证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962 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

公司本次发行股数 9,250,000 股（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8.00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4,000,000 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12,297,099.06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1,702,900.94 元（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9 月 16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2 年 9 月 16 日出具众环验字（2022）0210064 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已全部存放于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二）本次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招股说明书》，发行人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金额 (万元)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 额(万元)
1	新检测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568.29	2,026.96
2	全业务数字化管理平台建设项目	1,927.31	1,521.08
3	浙江检测实验室建设项目	3,048.65	2,406.07
4	晋江运动用品检测实验室建设项目	1,832.03	1,445.88
合计		9,376.28	7,400.00

注：暂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实施情况的影响。

若实际募集资金少于上述项目总投资金额，资金缺口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若实际募集资金超过上述项目总投资金额，则剩余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三）本次拟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的情况

鉴于募投项目“浙江检测实验室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浙江中纺标，募投项目“晋江运动用品检测实验室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福建中纺标，本着积极推进募投项目顺利实施的原则，发行人拟使用募集资金向浙江中纺标增资 2,406.07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向福建中纺标增资 1,445.88 万元，同时，因发行人拟使用自有资金向浙江中纺标增资 593.93 万元，向福建中纺标增资 54.12 万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浙江中纺标的注册资本由 500 万元增加至 3,500.00 万元，福建中纺标的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元增加至 2,500.00 万元，发行人仍持有浙江中纺标和福建中纺标 100%的股权。

二、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浙江中纺标

- 1、公司名称：浙江中纺标检验有限公司
- 2、成立时间：2008 年 10 月 15 日
- 3、注册地址：浙江省绍兴袍江震元路西侧 2 幢 5-6 层

4、注册资本：500 万元

5、法定代表人：田媛

6、经营范围：纺织产品、纺织原料、皮革皮毛产品、鞋类、箱包、服装及化工助剂产品（除危险化学品）检验检测技术服务；组织技术交流、展览、会议；研制、维修：纺织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所属关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二）福建中纺标

1、公司名称：中纺标（福建）检测有限公司

2、成立时间：2014 年 3 月 14 日

3、注册地址：晋江市西园街道高教东路 1 号泉州轻工学院行政楼五楼

4、注册资本：1,000 万元

5、法定代表人：李斌

6、经营范围：纺织产品、纺织原材料、服装、鞋帽、皮革、玩具及相关产品的检验检测；纺织仪器研制和计量服务；纺织品认证服务；试验耗材研发；纺织行业的技术宣传、技术培训、信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所属关系：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三、本次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发行人全资子公司浙江中纺标、福建中纺标进行增资符合募投项目的资金投向及实际资金需求，有利于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完成，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而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增资后的募集资金管理

根据发行人《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则的要求，为确保募集资金规范管理和使用，浙江中纺标、福建中纺标均已开立募集资金存储专户，将分别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开户银行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本次增资的募集资金将分别存放于浙江中纺标、福建中纺标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用于募投项目“浙江检测实验室建设项目”、“晋江运动用品检测实验室建设项目”的使用。

五、本次事项履行的审议情况

2022年10月26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浙江中纺标、福建中纺标增资实施募投项目。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增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募投项目的资金投向及实际资金需求，有助于推进募投项目顺利实施，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保荐机构对于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事项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中纺标检验认证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杨志才



陈伟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10月27日

